

2024 年邹平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

邹平市统计局

2025 年 3 月 28 日

2024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坚强领导下，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，积极践行“11269”工作思路，大力实施“九大工程”建设，聚力打好“三大战役”，有力推动社会信心提振，全市经济运行稳健向好、进中提质，“稳”的态势有效延续、“进”的步伐坚定有力、“新”的动能加速积蓄，顺利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，充分展现“昂起龙头走在前，一如既往挑大梁”的使命担当。

一、综合

经济发展运行平稳。根据县级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，2024 年我市地区生产总值为 720.8 亿元，按照不变价格计算，同比增长 5.1%。分产业看，第一产业增加值 38.4 亿元，同比增长 3.4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 376.9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1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 305.5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2%。

就业形势基本稳定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973 人。其中，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3597 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实现

就业 839 人。实有城乡公益性岗位在岗 9795 人。

物价水平温和可控。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 0.3%。其中，服务价格上涨 0.3%，消费品价格上涨 0.3%；食品价格下降 0.5%，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 5.5%。

人口总量维持平稳。年末户籍人口 73.31 万人。年末常住人口 76.11 万人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1.78%。全年出生人口数 4113 人，出生率为 5.59%，出生人口性别比为 111，死亡人口数 7577 人，死亡率为 10.30%，自然增长率为-4.71‰。

二、重点战略

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。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8238 户，各类市场主体达到 83405 户。61 家企业分二批申报高企，年末我市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39 家，较上年度增长 2.96%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36.52%。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2 家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6 家，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5 家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32 家，市级工程研究中心 14 家。高端铝平台经济产业集聚区被认定为山东省平台经济产业集聚区。科技型中小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分别达到 285 家、139 家。

乡村振兴取得突破性进展。农业生产能力不断提高。新建、改造高标准农田 4.7 万亩，建成小麦良种繁育基地 5 万亩，入选全国小麦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。粮食总产量突破 14.8 亿斤，实现“二十一连丰”。畜牧业产值达到

116 亿元，获评全国生猪调出大县。农村生活环境不断改善。累计投资 3.9 亿元，改造提升农村供水管网 320 公里，农村自来水供水实现全覆盖。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新增和美乡村示范村 29 个、美丽庭院 1869 户。高标准打造“花韵好生”省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，加快青阳、明集 2 个市级片区和 13 个县级片区建设，“一镇街一片区”格局起势成势。共富模式成效不断凸显。深入推进“三划”编制，“1+5”土地经营合作面积达到 21.93 万亩，新落地共富项目 559 个，村集体收入 50 万元以上村达到 70%。乡村振兴实践基地建成投用，荣获滨州市党建统领乡村振兴现场推进会第一名。

三大攻坚成效显著。有效防范和化解重点领域风险，各项贷款余额 991.13 亿元，较年初增加 95.49 亿元，增长 10.66%；各项存款余额 1097 亿元，较年初增加 179.42 亿元，增长 19.55%，实现存贷款稳中有增。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，全年新增城乡低保 363 人、城乡特困 206 人、临时救助 235 人次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。城区环境空气有效监测天数 366 天，优良天数 270 天，同比增加 37 天；优良天数比例为 73.8%，同比上升 9.8 个百分点；重污染天数 6 天，同比减少 1 天；二氧化硫浓度为 11 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8.3%；二氧化氮浓度为 29 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17.1%；PM10 浓度为 74 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7.5%；PM2.5 浓度为 40 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9.1%；一氧化碳日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1.4 毫

克/立方米，同比持平；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78 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上升 0.6%；综合指数 4.56，同比下降 7.7%。

三、改革和创新

重点领域改革稳步推进。聚焦“三大战役”，锚定“1+3+3”作战计划，以“瞄准全国县域百强第一方阵、全省县域前列”为目标定位，以谋划落实省市县三级改革要点为抓手，推动“九大工程”突破提升。承接省委改革事项 83 项、市委改革事项 76 项，汇总遴选我市改革事项 61 项。开展了国资国企、招商引资、医疗卫生、城市管理、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改革专题调研，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13 篇。确定“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”“深化招商引资体制改革”“深化‘1+5’土地经营模式改革”三个改革品牌，加快培育县域特色产业，努力打造县域改革的示范样板。改革赋力赋能工程全面突破，为加快建设富强文明新邹平贡献改革力量。

质量强市建设全面加强。全年新增商标申请量 1366 件，新增商标注册量 1161 件，有效注册商标达到 10588 件，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 40 件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6 件，中国驰名商标 5 件。拥有山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6 家，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 家，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1 家。

创新驱动能力显著提升。新增专利授权 1473 件，其中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156 件，实用新型专利 1247 件，外观设计

计专利 70 件，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为 801 件。创新创业活力迸发，完成科研助理岗位登记 5 个，科技成果登记 16 个，7 家银行为 89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办理科技成果转化贷款 49937 万元。成功入选省级人才 3 人、协助企业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 23 人，持续实施“科技副职赋能行动”，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 20 项，展开对接活动 25 次，成功举办“青岛大学服务邹平高质量发展大会”，落地青岛大学邹平产业创新研究院，承办山东省科技人才培训班。征集邹平市产学研合作“揭榜挂帅”项目需求 20 项，滨州市第二批“科技副总”岗位需求 9 项。

四、农业

农业生产平稳增长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8.98 亿元,同比增长 3.4%;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43.0 亿元,同比增长 3.1%。粮食总产量 74.30 万吨，比上年增长 1.04%，单产 450.89 公斤/亩。其中：小麦单产 477.79 公斤/亩、玉米单产 432.77 公斤/亩。

表 1 2024 年农业总产值及可比价增长速度

指 标	总产值(万元)	同比上年增长(%)
农林牧渔业	789777	3.4
农业	335133	3.3
林业	34055	3.9
牧业	318311	3.4
渔业	9237	5.7

农林牧渔服务业	93041	3.7
---------	-------	-----

表 2 2024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

指 标	产量(吨)	比上年增长(%)
粮食	743010.09	1.04
夏粮	408080.32	1.26
秋粮	334929.77	0.78
棉花	422.71	-19.26
油料	590.28	310.12
蔬菜及食用菌	78571.89	8.14
园林水果	37993.05	2.16

林牧渔业平稳发展。全年造林面积 67.7 公顷。全年猪牛羊肉产量 6.41 万吨，同比下降 7.9%；禽蛋 8.74 万吨，同比增长 20.2%；牛奶产量 1.36 万吨，同比下降 57.0%。水产品总产量 4108 吨，增长 2.55%。

农业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。新建高标准农田 1.2 万亩、提升改造 3.5 万亩，高标准农田总面积达到 91.47 万亩、累计改造提升 8.5 万亩，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化率达到 75.23%，为粮食生产提供地力保障。打造新品种展示评价中心，四大对比实验基地展示玉米品种 61 个、大豆品种 10 个、小麦品种 56 个，引导农户科学选种。加快大型智能农机推广力度，落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2245 万元，补贴农机具 3549 台，受益农户 2268 户，农机作业水平进一步提升。数字农业农村

服务管理平台得到进一步推广应用，新增山东省智慧农业应用基地 6 家，智慧农田覆盖 45 万亩。举办首届乡村振兴醴泉论坛，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8 个，培育高素质农民 377 人、“头雁” 10 人、高素质农民大师 1 人、齐鲁乡村之星 7 人，长山八方生态家庭农场获评全国县级优质农民田间学校。

五、工业和建筑业

工业发展运行平稳。实现全部工业增加值 349.8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0%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.2%，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7.6%，利润总额增长 113.5%。规模以上工业产品产销率为 99.6%。

建筑业实力增强。具有总承包或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企业 105，比上年增加 11 家，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6.4%。

六、服务业

服务业支撑作用明显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(GDP)比重达到 42.4%。服务业正向拉动地区生产总值 2.2 个百分点。全市规上服务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2.76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47%。从重点行业看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实现营业收入 35.27 亿元，增长-3.08%；其中装卸搬运和仓储业营业收入为 0.49 亿元，增长 5.01%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2418.6 万元，增长 429.93%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9.75

亿元，增长 4.15%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6103.2 万元，增长-29.55%；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4345.7 万元，增长 74.53%；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实现营业收入 1550 万元，增长-32.67%。

旅游复苏提振增强。全年共接待游客 466 万人次，旅游综合收入 33.4 亿元。目前全市共有 9 家 A 级景区，其中 3A 级景区 6 处，2A 级景区 3 处。省级旅游强镇 4 个、景区化村庄 7 个、旅游特色村 13 个、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 1 个、工农业旅游示范点 13 个、精品采摘园 7 个。旅行社 24 家，其中 3A 级旅行社 3 家。星级饭店 4 家。星级农家乐 7 家。

邮政电信业发展良好。全年邮电业务总量 64639 万元，比上年增长 0.4%。其中：电信营业收入 52839 万元，增长 2.1%；邮政业务总量 11800 万元，增长-6.7%。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8.5 万户；移动电话用户 84.08 万户；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33.05 万户；移动互联网用户 73.3 万户。

交通运输形势稳定。济青高铁邹平段全年客运量 96.99 万人，其中发送旅客 47.44 万人，到达旅客 49.55 万人。年末公路通车里程 2970.7 公里，其中县乡公路通车里程 507.5 公里。年末民用汽车拥有量 26.97 万辆，比上年增长 4.7%。其中，私人轿车 13.36 万辆。

七、固定资产投资

有效投资平稳增长。固定资产投资（不含农户）同比增长 5.4%。第一产业完成投资同比增长-68.6%；第二产业完成投资同比增长 43.5%；第三产业完成投资同比增长-21.8%。一、二、三产业投资比为:0.6:56.2:43.2。其中：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同比增长 20.0%，制造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8.1%，民间投资同比增长 18.8%。

房地产市场运行平稳。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同比增长-18.1%，其中住宅投资增长-21.1%。商品房屋施工面积增长-19.7%，其中住宅施工面积增长-20.6%。商品房屋竣工面积增长-47.1%，其中住宅竣工面积增长-39.5%。商品房屋销售面积增长-14.3%，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-26.8%。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企业 44 家，比上年增加 2 家。

八、消费市场

消费市场持续活跃。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6.3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3%。按消费形态分，商品零售 148.3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0%；餐饮收入 18.0 亿元，同比增长 9.3%。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，城镇 133.1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0%；乡村 33.2 亿元，同比增长 8.2%。按限上限下分，限上 44.2 亿元，同比增长 17.4%；限下 122.1 亿元，同比增长 3.7%。

消费环境不断优化。全年实现网络零售额 20.0 亿元，同比增长 29.8%，高于滨州市平均增速 20.9 个百分点。其

中，实物商品网络零售额 16.5 亿元，同比增长 30.2%；非实物商品网络零售额 35189.6 万元，同比增长 28.2%。全国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工作培训班在我市举办，圣豪悠乐里商业街被认定为山东省特色商业街。

限上零售商品消费升级类稳步增长。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商品同比增长 91%，文化办公用品类商品同比增长 30.4%，通讯器材类商品同比增长 14.8%，家具类同比增长 14.1%，金银珠宝类同比增长 16.9%。

九、开放型经济

对外贸易平稳发展。货物进出口总额 278.6 亿元，其中进口 185.8 亿元，出口 92.8 亿元。举办第二届邹平进出口论坛，组织企业参加进博会等国内外展会 50 余次。积极探索跨境电商发展路径，开展跨境电商专场培训 3 场，培训 150 余人次，全年跨境电商突破 17.4 亿元。邹平首家海外仓阿曼特色展示馆正式运营，为企业出海拓宽新渠道。

利用外资稳中提质。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13008 万美元，新设外资企业 3 家，新签约外资项目 3 个，申报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18 万元。

十、财政、金融

财政收支保障有力。全市完成财政总收入 127.16 亿元，同比增长 29.6%，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.56 亿元，增长 8%，其中税收收入 61.87 亿元，增长 20.8%；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8.2 亿元，增长 16.5%。其中，城乡社区支出增长 20.7%，教育支出增长 0.1%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12.2%，卫生健康支出增长 8.1%，住房保障支出增长 21.9%。

金融市场稳健发展。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1097.0 亿元，比年初增加 179.4 亿元；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991.1 亿元，比年初增加 95.5 亿元。其中，住户贷款 227.8 亿元，比年初增加 16.8 亿元；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763.4 亿元，比年初增加 78.7 亿元。

表 3 2024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及增长速度

指 标	余额(亿元)	比上年末增长(%)
存款余额	1097.0	19.6
住户存款	653.0	11.4
非金融企业存款	389.6	42.6
贷款余额	991.1	10.7
住户贷款	227.8	8.0
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	763.4	11.5

资本市场稳步推进。年末共有 4 家上市公司，累计融资 733 亿元。今年发行债券、票据 19 期，累计融资 168.6 亿元。

十一、民生保障

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875 元，同比增长 5.3%，其中：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7564 元，增长 4.7%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280 元，增长 5.9%。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4261 元，增长 6.0%，其中：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6675 元，增长 5.1%；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9716 元，增长 7.7%。

城乡建设持续提升。投资 5.67 亿元，新建联通路、醴泉七路、广场东路、龙台实验学校西路和北路 5 条道路，改建返修月河一路、会仙四路、会仙一路、月河三路 4 条开发区道路，持续打通城市循环网络，为群众出行提供更多便利。

社会保障更加有力。年末职工基本养老、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24.98 万人（包括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和领取待遇人员）、15.2 万人。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 36.54 万人。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为每人每月 193 元。各项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继续保持 100%。年末职工基本医疗(含生育保险)参保人数 19.76 万人。年末职工失业参保人数 12.2 万人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为 51.69 万人。企业职工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月人均 3072.67 元（不含灵活就业人员）。年末城镇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00 人，年人均保障标准 12840 元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5490 人，年人均保障标准 10368 元。

住房保障工程稳步推进。投入资金 865 万元，改造完成 4 个老旧小区，改造 192 户居民，改造面积共 2 万平方米，所有老旧小区全部实现雨污分流、飞线入地，小区环境焕然一新。全力推进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，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72 户，抗震农房改造 20 户；有效推动解决群众回迁安置问题，明集镇兰芝里村棚户区改造项目、黄山街道抱印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交付。

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12 起，死亡 9 人。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.0125，十万人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。

十二、社会事业

教育事业平稳发展。办学条件大幅改善，新建龙台实验学校、改扩实验中学，完成投资 5.9 亿元。招聘安置教师 134 人，其中：中小学安置省属公费师范生 23 人，安置滨州市委培师范生 33 人，引进高层次教育人才及优秀人才 10 人，选聘高层次学科教师 18 人，招聘鲁中职业学院教师 17 人，招聘体育教练员 3 人，选调邹平籍在外教育人才 30 人，教师队伍进一步优化。

表 4 2024 年各类学校基本情况

指 标	机构数 (所)	毕业生数 (人)	招生数 (人)	在校学生数 (人)
中等职业学校	1	1322	1678	3578
特殊教育学校	1	86	26	84

高中	6	4020	4347	12101
初中	20	7952	7847	24430
小学	23	7962	10041	58183
幼儿园	65	9540	4142	17898

文化事业繁荣兴盛。不可移动文物 43 处，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9 处，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15 处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8 处。图书馆年度接待读者 16.33 万人次，借还图书 30.28 万册次。完成“戏曲进乡村”惠民演出 805 场次，广播、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均为 100%。剧场 3 个、艺术表演团体（吕剧团）1 个、公共图书馆 1 个、文化馆 1 个、博物馆 1 个、美术馆 1 个、镇街综合文化站 16 个、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858 个。

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。拥有各类卫生机构 655 个其中，市直公立医院 5 个、乡镇卫生院 11 个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处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，村卫生室 416 个。卫生技术人员 6387，执业(助理)医师 2900 人，注册护士 2384 人。实有床位数 4676 张。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82.5 人，万人拥有床位数 60.4 张。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为 540.4 万人次，出院人数 15.9 万人，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 7.9 天。

体育事业全面推进。完善体育设施，配发健身器材 2000 余件。完成 192 处行政村（社区）和 30 处“10 分钟健身圈”健身设施的更新升级工作；新建 4 处“百姓健身屋”和 2 处智慧健身场所；黛溪河健身步道、奥体

公园投入使用。推进全民健身,各级各类全民健身活动累计达 1700 余项次。组织邹平市第十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,运动会历时 8 个月,举办 19 个市级比赛项目;组织第四届社区运动会,30 个社区 8000 余人次社区居民参与;加大对农村体育支持力度,组织“乡村振兴齐鲁样板-村村有好戏”系列体育赛事活动,举办“和美乡村”篮球、足球、乒乓球、象棋、拔河等赛事;打造体育赛事品牌:举办中国旅游城市体育舞蹈全国邀请赛、“沿着黄河去码头”全国半程马拉松、山东省自行车联赛、山东省第六届健身操舞系列大赛等多项高级别赛事。体育彩票销售总额近 4 亿元,位列滨州市各县市区第一名,为邹平体育事业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。

灾害防御水平提升。制作编发各类气象情报服务 115 期,气象信息服务周报 53 期,发布气象决策服务短信 235 条,受众 71 万人,制作发布各类预警信号 72 期。今年以来,抓住有利时机,共开展人影作业 42 炮点次,燃烧炉点火 9 次,充分发挥了人影工作在保障农业生产和防灾减灾中的重要作用。

注:

1. 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,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影响,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情况。

2. 地区生产总值、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按现价计算、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;根据我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,2023 年邹平市地区生产总值修订为 701.77 亿元

3. 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。

4. 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统计范围：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卫生行业法人单位；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（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）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教育行业法人单位；以及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社会工作行业法人单位。

5.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：辖区内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建设项目投资，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开发项目投资，不包括农户投资。

6.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范围包括：从事商品零售活动或提供餐饮服务的法人企业、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。其中，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（单位）、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（单位）、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（单位）。

7、出生人口、死亡人口、出生率、死亡率、自然增长率等相关指标是采用公安局数据。